

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2026 年两新项目-提前批-分散采购
(高速冷冻离心机及双钩梁桥式起重机)(包二)

合同书

HBCZ-2504050952-261331-1

甲方（采购人）：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乙方（供应商）：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对 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2026 年两新项目-提前批-分散采购（高速冷冻离心机及双钩梁桥式起重机）（包二） 采购项目以 公开招标 方式进行采购（采购项目编号：HBCZ-2504050952-261331），确定乙方为中标人（成交商），现依照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货物清单

货物清单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双钩梁桥式起重机	巨起	LH2.8t-6m h2	中国	1	57,800	57,800
设备总价						57,800
运保费						已包含
安装调试费						已包含
制造商维保服务费（ <u>六</u> 年）						已包含
合同总价						57,800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甲方以支付总价款（人民币大写） 伍万柒仟捌佰 元，接受乙方对上述货物的供货和伴随服务。包括乙方提供货物、包装、运输、货物的保险和储存、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保修服务、培训、资料及提供的伴随服务等所有成本、费用及税费，甲方（用户）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设备配置清单和技术偏离表。

第三条 付款条件

(一)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 付款办法:

1.乙方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并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合同款(人民币大写: 壹万柒仟叁佰肆拾 元;人民币小写: 17,340.00)。

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发票(原件)、履约保证金单据。

2.设备全部到货并经甲方(用户)签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 %合同款(金额)。

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发票(原件)、设备到货验收合格签收单(须装订成册)(复印件)。

3.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并经甲方(用户)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70 %合同款(人民币大写: 肆万零肆佰陆拾 元;人民币小写: 40,460.00)。

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发票(原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须装订成册)(复印件)。

4.因财政集中支付延误时间不计算在内,乙方提交付款单据延迟、缺失及账户信息错误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且甲方不承担延误付款责任。

乙方收取货款账户为:

乙方全称	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长垣县支行
账号	253307444314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一)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按合同金额的 10 % (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捌拾,人民币小写:5,780.00) 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果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交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甲方指定履约保证金收款账户为:

收款单位全称	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	----------

开户银行	中行汉阳支行
账号	569057527137

(二) 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或银行电汇向甲方提供。

(三) 银行保函开具有效期 6 个月。

(四)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五) 如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 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退还时间：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并经甲方（用户）验收合格，且设备正常运行 30 日后，乙方可以提交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甲方凭乙方提交退款申请，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

第五条 包装

(一)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交货地点。

(二) 乙方应在包装箱外标明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产品名称、型号，包装箱内随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三)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第六条 交货时间、地点、交货方法（运输方式）

(一)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交货，货到后 6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

(二) 交货地点：分配清单指定地点，详见附件。

(三) 交货方法：由乙方负责采用适合的交通工具将采购货物及其附件运至交货现场并按甲方要求完成卸货，以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为准，交货时应一并交付货物的有关单证。货物从生产厂运至海关指定地点的运输、劳务及相关保险的办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四) 风险责任承担：货物的风险责任和所有权在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

收合格报告后由甲方承担和享有，此前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货物验收

（一）货物运至甲方（用户）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指派人员按照本合同规定对货物进行验收，乙方应提供交货清单等文件供甲方（用户）审查，甲方（用户）将按合同清单进行规格、数量、外观的检查。

（二）收货后且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进行到货验收工作。如验收合格，甲方（用户）应及时履行验收手续，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如验收不合格，甲方（用户）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原因，乙方收到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解决方案。

（三）在验收工作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四）涉及设备安装调试的，乙方负责在甲方（用户）配合下完成所供设备安装调试并保证与用户原有设备互联互通，有关技术问题由乙方和制造商协同解决。安装调试后，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报告。有关安装调试服务详见附件实施方案。

（五）合同项下货物生产期间，甲方（用户）有权派工作人员到生产厂进行监造、现场抽样和出厂前验核。此次验核不代表甲方（用户）对货物的最终验收。期间相关费用，包括技术交流和材料费等由乙方负担。

（六）为验核货物内在功能是否完备，甲方（用户）有权组织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样，并委托有关检测单位进行检测，该检测结果将作为货物质量的评判依据，相关送检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投标（响应）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全部此类货物，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对拒收货物进行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工期延误等损失。对乙方可能涉嫌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响应的行为，甲方有权依法向监管部门反映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七）甲方（用户）认为必要时，对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相关人员参加验收工作，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验收标准以双方达成的对质量和技术标准的约定、乙方承诺的质量和

技术标准、国家或行业规定的相关质量和技术标准中最高者为准，且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要求。

(九)设备安装完成后，乙方无法在验收开始后 15 个工作日内达到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视为验收不通过。甲方（用户）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供应商（投标人及制造商）违约责任。

第八条 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为 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分项报价表）制造生产、原包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与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承诺一致，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

(二)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并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三)如果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所供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用户）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四)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用户）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后应 10 日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五)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用户）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六)本合同项目所有货物原厂质量保证期为：自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计算 六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

第九条 培训

本合同所包括的培训详见附件培训方案。

第十条 售后服务

(一) 供应商（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与

售后服务，提供专线电话支持服务，4小时内响应，保证48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故障。

（二）本合同所包含的售后服务，包含制造商售后服务和代理商售后服务，具体见附件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方案。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一）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本合同要求交付合格的货物或提供相关服务的违约责任。

1.对于货物被证实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或原材料、技术标准、尺寸、颜色等存在质量问题，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甲方有权要求退货、退货重新制作、新货替换。乙方应按照甲方意见，用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解决：

（1）退货：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乙方将合同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退货重新制作：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乙方按照技术标准要求重新制作，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新货替换：乙方用满足技术标准要求的货物替换存在缺陷的产品，承担甲方蒙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风险，且相应延长所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2.如果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10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期限内，按照上述任何一种方式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并视损失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

3.对于未能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被证实未提供应当承担的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无合理理由不进行整改的视为根本违约。

（二）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或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用户）。甲方（用户）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迟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如甲方（用户）不同意延期，乙方仍应当按照约定的

时间完成交货义务，如甲方（用户）同意延期，必须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2.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在不影响合同项下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要求乙方支付误期赔偿费，或从合同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价格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到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

3.出现上述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服务的情形时，甲方也可以选择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货款、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

4.如合同被全部或部分解除，甲方可依其认为适当的条款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如乙方违约并经同意延期仍不能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且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或乙方相关方的作为或不作为行为致使甲方或第三方遭受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以全部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四）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有证据证明乙方根本无法履行合同的，甲方可以行使不安抗辩权，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如因乙方不能履行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异议的期限和方法

（一）异议期限自质量保证期开始之日起3个月内。如果属于产品设计、材料、工艺或其他潜在的质量缺陷，甲方（用户）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及其处理意见。

（二）乙方接到甲方（用户）书面异议及其处理意见后，应在10日内到甲方（用户）项目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用户）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三条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一）没有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或资料等提供给乙方雇佣于履行本合同以外的

任何其他人。即使向本合同的雇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必须的范围。

（二）没有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乙方不应使用、传播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文件、资料。

第十四条 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及其他任何合法权益。如果甲方（用户）在使用乙方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二）如果甲方（用户）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因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而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将自费为甲方（用户）应诉，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用户）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用户）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三）如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确实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五条 权利瑕疵担保

（一）乙方保证对其所提供的货物享有完全的所有权等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用户）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或其他任何权利负担或争议。

（二）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任何权利主张，如因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给甲方（用户）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三）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存在前述担保货物或权利负担，甲方（用户）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及其免责

（一）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二)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用户)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一百二十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同达成协议。

(三) 乙方在延迟履行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不能被免除责任。

(四) 甲方(用户)如遇不可抗力,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尽实际可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甲方(用户)不承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所造成的损失。

(五)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指那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动乱、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及其他双方同意的情况,但不包括违约或疏忽。

第十七条 争议的解决

(一)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六十天内还不能解决,争议应提交仲裁。

(二) 仲裁应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进行,其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三) 仲裁费、律师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四)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八条 合同修改或变更

(一) 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二)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用户)有权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第十九条 合同中止

(一)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用户)可以要求中止履

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二）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因其他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质疑、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甲方（用户）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第二十条 合同解除

由于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或严重违反合同，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时，对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对于部分解除的合同，违约方除应承担规定的责任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的剩余部分。

（一）因违约解除合同

1.在甲方（用户）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用户）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用户）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的货物或服务，达到合同所规定的要求；

（2）如果甲方（用户）发现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欺诈行为。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2.如果甲方（用户）根据上述规定与乙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甲方（用户）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二）因破产而解除合同

1.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用户）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用户）已支付的合同货款。

2.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三）其他解除合同情况

1.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用户）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2.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变故，对履行合同有影响的，甲方（用

户)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3.甲方(用户)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需继续履行的,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第二十一条 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

第二十二条 合同转让和分包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二)除经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乙方擅自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赔偿甲方(用户)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二十三条 其他

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协商、变更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以书面形式表现出来的协议或书面通知或确认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 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的任何更改及补充,均需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盖章确认。

(二)本合同签订后,由 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执行资金支付、履约保证金收退、货物或项目验收等合同履行一切事宜。

附件一:分项报价表

附件二:设备配置清单

附件三：技术偏离表

附件四：货物分配清单

附件五：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六：技术培训方案

附件七：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八：设备验收报告

附件九：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十：其他服务承诺

(附件一、二、三、五、六、七、九、十内容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致。)

甲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日期：2026年6月16日

联系人：胡鑫

电话：

地址：

乙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日期：2026年6月24日

联系人：赵国军

电话：13667224818

地址：河南省长垣市蒲北区董占村

项目名称：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2026 年两新项目-提前批-分散采购（高速冷冻离心机及双钩梁桥式起重机）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单位	品牌	型号	制造商	单价 (元)	总价 (元)	单项货物合计 (元)	备注	
1	双钩梁 桥式起 重机	主机	双钩梁桥式起重机	1	台	巨起	LH2.8t-6mh2	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47800	47800	57800 元	
		配件	减速机	1	套	/	/	/	5000	5000		
			移动电机	1	套	/	/	/	3000	3000		
			手拉跌落释放器	1	套	/	/	/	2000	2000		
			...									
			相关服务	维保服务	1	项	/	/	/	免费		免费
		培训服务		1	项	/	/	/	免费	免费		
		其他	安装费	1	/	/	/	/	免费	免费		
			运输费	1	/	/	/	/	免费	免费		
			验收费	1	/	/	/	/	免费	免费		
			保修费	1	/	/	/	/	免费	免费		
			税收费	1	/	/	/	/	免费	免费		
			其他	1	/	/	/	/	免费	免费		
总计					¥： 57800 元（大写：伍万柒仟捌佰元整）							

附件二：设备配置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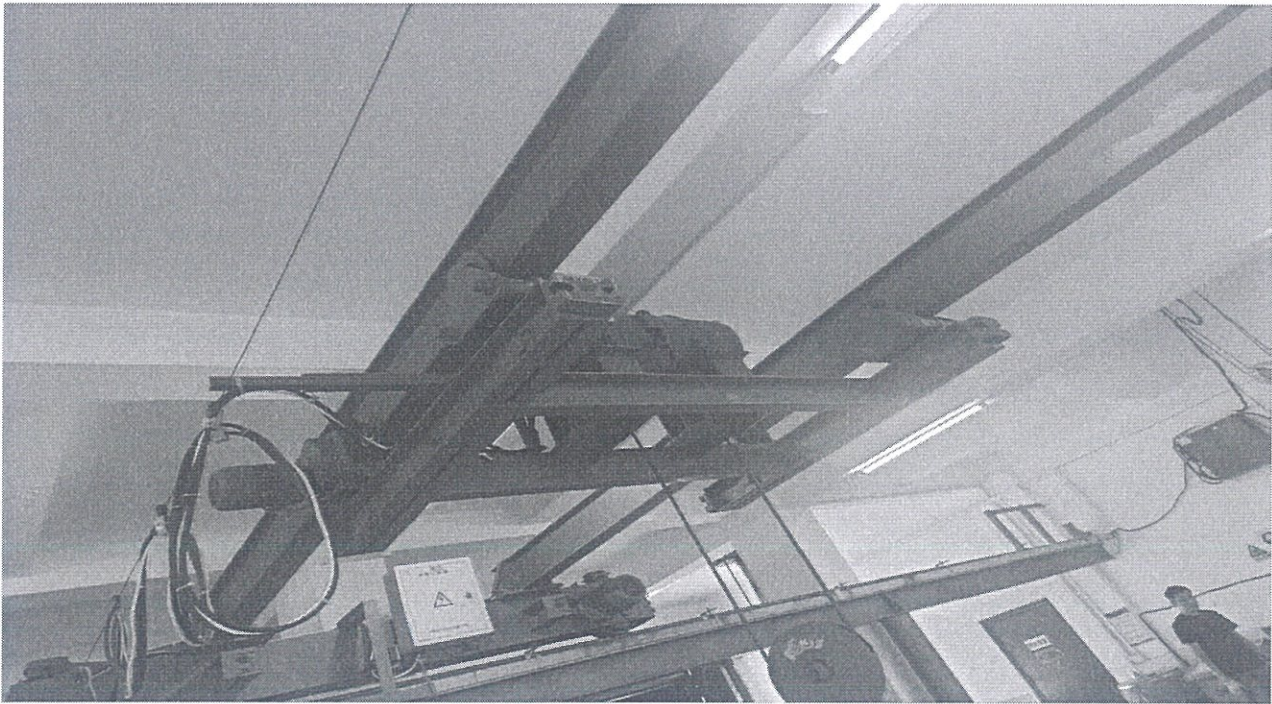
序号	指标类型 “★” 或 “▲”	条款号	招标技术指标内容	我方响应情况	备注
1	★	6	主机一套；减速机一套；移动电机一套；手拉跌落释放器一套	满足。我方设备配置如下： 1. 主机（双梁桥式起重机本体）1 套； 2. 减速机（配套专用减速机）1 套； 3. 移动电机（运行机构电机）1 套； 4. 手拉跌落释放器 1 套。 所有配置齐全，完全满足招标要求。	已加盖 投标人 公章

配置完整性响应

我方提供的设备配置完整无缺项，包含主机、减速机、移动电机、手拉跌落释放器及相关配套辅件，所有配置均为原厂标准配置，完全满足设备运行、安装调试及后期维保的全部需求，不会因配置缺失影响设备正常使用。

附件三：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商务响应
1	▲提升重量：不低于 2800kg	2.8t
2	提升速度：≤8m/min	0.8-8
3	主机功率：不小于 4.5KW	6.85KW
4	释放重量：不低于 2800kg	2.8t
5	跨度：6000mm	6m
6	提升高度≥5m	5m
7	材质为高强度碳钢，操作方式为地面操作, 双钩双梁	材质为高强度碳钢, 地面操作+遥控, 双钩 双梁
8	★主要配置：主机一套；减速机一套；移动电机一套；手拉跌落释放器一套	



甲方要求双梁双钩起重机样式图片

附件四：货物分配清单

附表 4-1：货物分配清单

序号	分配单位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分配数量	/	/
		/	/	/	/	/
1	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双梁双钩桥式起重机	巨起 2.8T-6M H=2M	1 台	/	/

附表 4-2：收货联系人

序号	单位名称	部门	设备名称	收货联系人姓名	地址	联系电话
1	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荆州实验室	双钩梁桥式起重机	魏鑫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太岳路 33 号 武汉海关包装实验室	18271311549

附件五：项目实施方案

3.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1) 实施步骤

本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遵循合同履行管控→生产备货与出厂检验→物流配送到货→到货初验→现场安装→精准调试→培训交底→履约验收→质保售后全闭环流程，所有环节紧扣招标文件要求、项目交付地点及设备技术指标，责任到人、节点到天、全程可追溯，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1. 合同履行启动阶段（合同签订当日启动）：我方中标并签订正式合同后，当日成立专项履约小组，明确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现场安装工程师、售后维保专员、质量专员各 1 名，专项对接武汉海关技术中心及危险品包装检测实验室项目；立即梳理招标文件全部要求，锁定 90 日历天总交货期、设备技术参数、原厂正品、3 年质保、验收标准、售后响应等核心要求，编制详细到每日的进度计划，同步向采购人提交仪器安装场地水电、基础、空间装修要求，1 周内完成书面告知并签收确认。
2. 生产备货与出厂检验阶段（合同签订后第 1-75 天）：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采购原制造商全新原装设备，全程落实原厂生产、无污染、无缺陷、无侵权、合法合规使用要求；针对本项目设备技术参数（提升/释放重量 $\geq 2800\text{kg}$ 、提升速度 $\leq 8\text{m/min}$ 、主机功率 $\geq 4.5\text{KW}$ 、跨度 6000mm、提升高度 $\geq 5\text{m}$ 、高强度碳钢材质、地面操作，标配主机、减速机、移动电机、手拉跌落释放器），组织原厂全参数出厂检验，出具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原厂质保文件，确保设备出厂即完全满足招标技术要求，杜绝不合格设备出厂。
3. 物流配送与到货阶段（合同签订后第 76-88 天）：采用专业大件设备运输车辆，全程防震防潮防护，将设备直接配送至武汉海关技术中心及武汉海关技术中心危险品包装检测实验室指定地点，落实送货上门、落地交接；到货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采购人，配合完成到货清点、外观查验，确保设备全新、无划损、无破损、部件齐全。
4. 现场安装阶段（到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我方持证工程师进场安装，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设备原厂安装规范及采购人现场管理要求施工；校准设备安

装基础，保证跨度 6000mm、提升高度 $\geq 5\text{m}$ 安装尺寸达标，依次完成主机、减速机、移动电机、手拉跌落释放器组装固定、线路连接、接地防护，全程落实安全文明施工，安装过程全程接受采购人监督。

5. 设备调试与性能验证阶段（安装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原厂技术工程师现场逐项调试，全参数对标招标技术要求测试，确保提升重量、释放重量、提升速度、主机功率、运行稳定性、地面操作、手动释放功能全部达标；同步完成设备试运行，连续空载、满载试运行不少于 2 小时，确认无故障、无异常异响、无渗漏、操控灵敏可靠。

6. 培训与资料移交阶段（调试合格后 1 个工作日内完成）：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开展现场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2 天，人数不限，内容涵盖设备原理、操作流程、日常维护、故障识别、安全注意事项，确保采购人操作人员独立熟练操作；同步移交全套原厂技术资料、合格证明、检验报告、质保承诺、维保联系方式等验收必备文件。

7. 验收与售后移交阶段（培训完成后立即启动）：配合采购人完成全部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后正式移交设备，进入 6 年原厂质保期，启动 7×24 小时终身售后服务保障。

(2) 交货安排

本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号交货期、交货地点、逾期责任条款，具体交货安排如下：

1. 交货期承诺：我方郑重承诺，本项目总交货期严格控制在正式签订合同起 90 个日历日内，所有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准备工作全部在该期限内完成，绝不超期。

2. 交货地点：严格按照贵方要求，将设备配送至武汉海关技术中心、武汉海关技术中心危险品包装检测实验室指定现场，落地交货、就位交接，我方提供交货清单等文件供贵方审查，贵方将按合同清单进行规格、数量、外观的检查不额外收取任何运输、装卸、就位费用。

3. 交货质量承诺：所供货物全部为原制造商制造、全新原装正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符合中国境内安全合法使用要求，质量、规格、技术特征 100%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4. 交货进度管控：

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下达原厂生产/备货指令，锁定货源及发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第 80 日前：完成设备出厂检验、包装、发运；

合同签订后第 88 日前：设备送达指定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后第 90 日前：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具备验收条件。

5. 逾期违约责任承诺：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逾期处罚条款，若因我方原因未能按期供货、按期完成安装调试，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业务影响损失均由我方单方全部承担，绝不推诿。

6. 交货资料随货同行：设备到货时，同步随货交付原厂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产品保证书、原厂资质文件、技术说明书、装箱清单等资料，确保到货即可启动验收流程。

(3) 设备调试

本项目调试由原厂商持证工程师现场实施，严格依据招标文件、国家相关标准、原厂技术规范及招标技术参数逐项调试、全程留痕、逐项确认，绝不简化流程、绝不降低标准，具体调试内容及措施如下：

1. 调试前提条件：确认设备安装牢固、基础水平达标、供电匹配（满足主机 $\geq 4.5\text{KW}$ 功率需求）、接地可靠、现场无安全隐患、采购人场地具备调试条件后，方可启动调试。

2. 技术参数逐项调试（全部对标招标▲条款要求）：

提升重量调试：满载测试 $\geq 2800\text{kg}$ ，提升平稳、制动可靠、无溜车、无过载故障；

提升速度调试：实测运行速度 $\leq 8\text{m/min}$ ，调速平稳、速度精准、无超速隐患；

主机功率验证：满负荷运行实测功率 $\geq 4.5\text{KW}$ ，运行温升正常、电流稳定；

释放重量调试：额定释放重量 $\geq 2800\text{kg}$ ，手拉跌落释放器操作灵活、释放同步、动作精准、无卡滞；

结构尺寸调试：跨度校准为 6000mm，提升高度实测 $\geq 5\text{m}$ ，满足现场使用空间要求；

材质与操作调试：核查主体结构为高强度碳钢，表面无缺陷；地面操控系统响应灵敏、急停有效、操作逻辑安全。

3. 整机联动调试：完成主机、减速机、移动电机、手拉跌落释放器联动运行调

试，测试空载、额定负载、连续运行工况，确认各部件配合顺畅、无异常噪音、无松动位移、安全保护装置有效。

4. 调试确认与记录：所有调试项目逐项填写《现场调试记录表》，注明实测数据、调试结果、调试人员、调试时间，由我方工程师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签字确认，作为验收必备资料。

5. 调试不合格处置：若任何一项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我方立即无条件停机整改、更换部件或整机更换，直至完全达标，所有费用由我方承担，绝不影响验收和交付。

(4) 质量保证

一、产品质量验收标准

为保证起重机产品质量，对制造过程中的原材料、毛坯、半成品、成品以及外购件、外协件、产品包装、标识等进行质量检验。

● 质量检验标准

严格按照合同规定和国家强制性的标准进行检验，另外同时满足我公司内部质量检验标准。具体标准包括：

- (1) GB3811<<起重机设计规范>>
- (2) GB6067<<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 (3) GB/T14405<<通用桥式起重机>>
- (4) GB/T1306<<电动单梁起重机>>
- (5) GB5905<<起重机试验规范和规程>>
- (6) JB4315<<起重机电控设备>>
- (7) GB11345<<钢焊缝和超声波探伤方法和探伤结果的分级>>
- (8) GB8918<<优质钢丝绳>>
- (9) GB/T 10183 《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制造及轨道安装公差》
- (10) GB/T 17908 《起重机和起重机械 技术性能和验收文件》
- (11) GB50278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12) GBJ23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13) GB/T 10051 《起重吊钩》

(14) GB/T 3323-2005 《钢熔化焊对接接头射线照相和质量分级》

(15) GB/T 10559-2006 《起重机无损检测、钢焊缝超声检测》

(16) JB/T 6392.2-2008 《起重机车轮技术条件》

(17) GB699 《优质碳素结构钢技术条件》

(18) GB700 《碳素结构钢》

(19) GB1591 《低合金结构钢》

(20) GB8923 涂装前钢材表面锈蚀等级和除锈等级

● 质量检验人员资格

质量检验责任人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检验员持证上岗。

● 编制检验计划

- 1) 检验科根据产品质量要求、采购合同技术协议、制造（定）质量控制计划、关键工序质量控制计划等零部件检验的要求编制出产品的检验计划、检验流程图、检验指导书及检验表单。
- 2) 质量检验员要熟悉与掌握产品的技术标准、图样及有关设计、工艺技术文件。
- 3) 质量检验员要熟悉需要检测的质量特性，掌握图样、加工工艺文件、标准等所要求的判定标准。

● 采购物品的检验

外协质检员对采购的原材料、辅料、外购件、外协件进行入库前的接收检验。

- 1) 核对供货协议或测试委托书，核对到货提供的质量证明文件（合格凭证，检验数据记录及有关检验试验的说明资料等）。
- 2) 实施零件检验测量或试验、比较判定，并将判定结果记录在测试委托单和电子台账上。判定结论出现不符合项或缺陷时，应进行退货处理或评审。
- 3) 对于批量进货，除重视供货方质量证明文件外，还应实施质量复核性检查和试验。
- 4) 根据外协外购件分级要求，A 级实行严格的全项检查，B 级施行抽检必要的质量特性检查，C 级凭供货质量证明文件验收。

● 工序间的检验

操作工人首先做好自检，其次班组内及上下道工序间做好互检。

- 1) 检验员做好三检

2.1 首件检验：生产工人对每批次零件加工出来的第一件（包括换人、换零件、换设备及调整设备、工装的第一件），均称为首件。操作者必须在自检合格后，交检验员进行检验，合格的有检验员在零部件上做好标记，方能继续加工，首件不合格，严禁进行批量加工。

2.2 中间检验：在首件合格的基础上，检验员应做好中间抽检，发现问题必须及时采取措施，防止成批不合格的质量事故发生，检验员进行中间巡回检验，每班次数不少于二次，对不按图纸加工，违反工艺和技术文件操作的应及时劝阻，做好记录。

2.3 对产品零件的完工检验，重点放在零件的主要质量特性与规范要求的复核上，尤其需注意配合尺寸、形状的检验，同时检查零件的外观质量：如倒角、毛刺、磕碰划伤等；零件的检验和试验标识、标志是否齐全。

● 成品的检验

产品零部件的完工检验及总装后的检验内容按 GB/T14405《通用桥式起重机》和 DL/T5019《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

1) 产品出厂前的各项性能指标及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按产品的技术标准和产品检验规程进行检验，对新产品按国家标准要求进行型式试验，确保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满足用户需要和国家标准要求。

2) 严格实施产品的外观质量检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对产生问题进行分析，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对较大以上问题列入质量改进计划进行改善和优化。

3) 油漆涂装严格按国家标准、油漆涂装工艺要求执行，对漆膜的附着力和漆膜厚度进行重点控制。

4) 产品的质量证明文件、随机技术文件纳入成品检验范围，进行核对和验收，确保资料与装配实物相符，便于质量问题的可追溯性。

5) 在产品包装防护方面，认真实施产品的包装物与包装质量检验，对裸装件采取包扎捆扎形式上梁固定，对标准件等其它附件实行装箱检验，保证产品的防护要求。

7) 成品的过程控制检验原始记录、报告应字迹清晰，齐全、规范。

二、质量控制措施

● 不合格控制和纠正措施

- 1) 检验员对制造过程中的材料、零部件或成品要按图样、工艺文件、技术标准认真进行判定与鉴别，做到不合格的材料不投产，不合格的毛坯不加工，不合格的零件不转序，不合格的零件不装配，不合格的产品不出厂。
- 2) 对已判定的不合格品做出标记，并采取妥善措施进行隔离，以防误用。
- 3) 对不合格品的评审与分类，所属部门应组织好相关人员，按设备制造不符合项处理的规定进行并报公司质保部审核。
- 4) I类不合格品按公司内部质保体系规定的程序进行处理，所属部门在月末对出现的不合格品进行统计，上报项目质保组。
- 5) E类不合格品应严格按设备制造不符合项处理的规定处理程序进行。
- 6) 产品质量出现不合格品时，部门须召集检验员、技术员、操作者一起参与问题原因分析，找出问题解决方法，积极采取补救、处理、预防再发生措施，使问题得到过程控制和永久性更改。

● 测量和检验设备控制

质管部负责企业的计量器具、检验设备与标准符合性管理。保证量值传递的统一、准确、可靠。

- 1) 严格执行计量器具、检验设备周期检定制度，保证在用计量器具检验设备按周期检定并经常处于完好、有效的工作状态。
- 2) 根据不同的检验测试要求，正确合理地选择计量器具和检验设备。
- 3) 做好计量器具、检验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对使用中的计量器具、检验设备，要根据其磨损程度和检定结果，及时修复，否则不得继续使用。无法修复时及时隔离报废。
- 4) 建立计量器具、检验设备台账，做到物账一致。

● 检验记录、报告及档案工作

质检员做好检验和试验的记录收集转资料室，由资料员整理分类排序整理和存档工作，产品的质量证明文件、随机技术文件，也随产品文件一同归档。所有的检验做到有据可查。

附：起重机质量检验控制流程图

(5) 应急预案

针对本项目实施全过程可能出现的交货延误、到货破损、安装异常、调试不合格、设备故障、验收不通过、售后紧急故障等风险，制定专项应急预案，确保快速响应、损失可控、责任自负、绝不影响采购人工作开展，具体预案如下：

1. 应急处置原则：7×24 小时响应、先处置后追责、费用全由我方承担、全力保障采购人口岸检验业务正常开展。
2. 交货逾期/物流延误应急预案：建立每日物流跟踪机制，若遇物流滞压、交通管控等风险，立即启动备用运输渠道，优先保障本项目设备优先发运；若确有逾期风险，第一时间书面上报采购人，采取加班备货、空运加急、现场赶工等措施抢回工期；若最终逾期，我方自愿接受合同终止、全额赔偿损失，承担全部经济与法律责任。
3. 设备到货破损/不合格应急预案：到货验收发现外观破损、部件缺失、质量缺陷、非全新正品等问题，我方无条件在 48 小时内更换全新原装设备，重新送货、安装、调试，承担全部运输、返工、误工损失，采购人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4. 调试不合格应急预案：调试中任何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要求，立即停机排查，24 小时内拿出整改方案，48 小时内完成部件更换或整机更换，重新调试至全部合格；若无法整改达标，采购人有权退货、终止合同，我方承担全部损失。
5. 质保期紧急故障应急预案：严格执行 7×24 小时技术支持，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出具解决方案、48 小时内工程师到场维修；重大故障直接整机替换，保障采购人不停机、不影响检测业务开展；维修期间提供备用保障方案，维修完成后提交书面维修报告，更新质保记录。
6. 验收不通过应急预案：若因我方设备质量、技术参数、资料缺失、安装质量等原因导致验收不合格，我方在采购人要求时限内无条件整改、更换、补齐资料，按期重新报验；若仍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不付款、终止合同，我方自行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口岸检验业务造成不良影响的全部违约责任。
7. 应急保障资源：专项配备备用主机、减速机、电机、释放器等常用配件，固定维保工程师及联系电话，确保应急响应有人员、有配件、有方案、有时效。

(6) 履约验收

本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号验收条款，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国家现行标准、原厂验收标准、法定计量要求配合履约验收，所有验收费用、整改费用、不合格退换费用均由我方承担，具体验收实施方案如下：

1. 验收依据：采购人依据招标文件、我方投标文件、采购合同、制造商产品验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组织验收；采购人有权委托权威资质机构对设备技术性能进行第三方检测验收。

2. 验收资料提供（全部由我方准备，费用自理）：

原厂完整技术资料、产品说明书、安装图纸、维保手册；

货物制造商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书、产品保证书、原厂质保承诺书；

原厂商资质文件、政府许可证明、认证文件；

法定计量证书（如需）及验收要求的全部计量合格文件，属于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的，我方负责办理并承担全部费用；

到货签收单、安装记录、调试记录、培训记录、维修记录（如有）。

3. 验收内容：

a. 资料验收：核查所有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原厂出具，符合国家及采购人验收要求；

b. 货物外观与货源验收：核查设备为全新原厂正品、表面无划损、无缺陷、无污染、无侵权，配置齐全（主机、减速机、移动电机、手拉跌落释放器各一套）；

c. 技术参数验收：现场实测核查提升重量、释放重量、提升速度、主机功率、跨度、提升高度、材质、操作方式等全部招标技术指标，全部达标方可通过；

d. 安装与性能验收：核查安装规范、运行稳定、安全可靠、操控正常，满足实际使用性能要求；

e. 售后与培训验收：核查培训完成、售后承诺到位、维保联系方式齐备、质保文件完整有效。

4. 验收不合格处置：若设备未达到招标文件技术性能指标，或质量不合格、资料不全、非原装正品，采购人有权拒收、不予付款、单方终止合同，我方无条件接受退货、换货、整改，自行承担所有经济损失，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业务影响和违约责任。

5. 验收配合承诺：我方全程派技术负责人到场配合验收，无条件配合各项测试、核查、问询、复检工作，直至验收合格交付。

附件六：技术培训方案

1、免费向用户提供各种产品宣传资料和起重机有关技术参数资料，以及相关的技术标准或规范。

2、凡客户有意向性项目时，我公司可提供技术咨询，且可派工程师赴现场协助客户制定作业技术方案。

3、为了让用户更好地掌握设备的性价比，我公司可应用户的要求，提供多种型的设备方案，以备优选。

4、即使用户所购起重设备非我公司负责安装，我公司也可派人到现场指导安装，竭尽全力给予技术支持。

5、根据用户要求，可免费为用户培训操作和维修人员，并提供相关的培训技术资料。

6、当用户所购起重设备使用多年后需要检查、大修或改造，我公司可按合同为用户提供设备改进或改造技术设计方案。彻底解除用户的后顾之忧。

培训计划为了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使用需求，通过对客户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其能够熟练地掌握起重机的具体操作方法，及时处理常见的电气、机械故障，特提出以下培训方案：

- 1) 结合设备的拆、装、对合标志图，介绍设备到现场的状态；
- 2) 结合设备发运的装箱清单，介绍设备安装前需准备的工作；
- 3) 设备的结构安装、拆卸、调试和试验指导的培训：
 - a.结合产品说明书，详细说明设备的主要组成部分，各部件的主要原理和作用；
 - b.根据设备特点，写出设备安装、拆卸要领书；
 - c.写出设备调试试验的方法和步骤。
- 4) 重要部件的起吊、拆卸和存放：
 - a.重要部件的起吊点位置及起吊范围布置图；

b.重要部件的起吊装卸的方法及注意事项;

c.重要部件的存放方法及注意事项。

5) 设备的现场负荷试验培训:

a.提供桥式起重机的使用、操作维护说明;

b.提供外购件、进口件的安装、使用维护说明;

6) 设备的操作、动作和维护培训;

结合 GB6067 《起重机安全规程》写出起重机操作规程, 编写一套完整的设备操作、运行、维护说明书, 对贵方操作者进行操作培训;

7) 设备的维修、故障分析:

设备在设计、制造中对易损件部位充分考虑其维修方便性, 并列出具易损件清单及检修、互换的方法。

附件七：技术支持与原厂售后服务方案

1.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武汉海关技术中心（招标单位名称）

我方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作为本次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2026 年两新项目-提前批-分散采购（高速冷冻离心机及双钩梁桥式起重机）（项目名称）HBCZ-2504050952-261331（项目编号）投标产品的合法投标人，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产品原厂质保期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要求，现就本项目所有投标产品的原厂质保期及售后服务，郑重作出如下不可撤销承诺，愿接受招标单位及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若违反本承诺，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招标文件、合同约定的全部违约责任。

一、原厂质保期承诺

1. 我方承诺，本次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原厂正品，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行业规范及招标文件要求，全部产品均享受原厂正规质保服务。

2. 我方严格遵循招标文件约定的主机及主机全部组件基准原厂质保期 3 年要求，在此基础上，自愿将所有投标产品的原厂质保期延长 3 年（按每延长 1 年得 1 分，累计延长 3 年，可获得满分 3 分，加分封顶不再累计）。延长后，全部投标产品的总原厂质保期为：招标文件基准质保期 + 3 年。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主机及主机全部组件原厂质保期 6 年。

3. 质保期内，我方将严格履行原厂质保义务，对投标产品出现的非人为损坏、非不可抗力导致的质量问题，免费提供原厂维修、更换零部件服务，确保维修及时、配件正品，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费、配件费、上门服务费）。

4. 质保期自全部投标产品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我方接到报修通知后，将按招标文件要求及行业标准及时响应，确保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不影响项目正常运行。

二、售后服务承诺

1. 我提供原厂商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我方提供原厂商售后维修和更换零件服务。质保期后，我方提供设备终身技

则上不少于 2 天，确保采购人用户能正常操作。

1. 质保期内，我方设立专属售后服务团队，提供 7×24 小时电话咨询、报修服务，确保快速响应招标单位的售后需求，及时解答产品使用、维护相关疑问。

2. 针对质保期内的产品故障，我方将按约定时间上门服务（具体响应时间可按招标文件要求补充），确保故障及时排查、快速修复，最大限度减少对项目进度的影响；若无法现场修复，将免费提供临时替代产品（如有需要），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3. 质保期届满后，我方仍将提供长期售后服务支持，以优惠价格提供原厂零部件、维修服务及技术咨询，确保产品长期稳定运行。

4. 我方承诺，所有售后服务人员均为经过原厂培训的专业人员，具备丰富的产品维修、维护经验，能够提供规范、高效的售后服务。

三、其他承诺

1. 本承诺函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中标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质保期届满且售后服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

2. 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本承诺履行原厂质保及售后服务义务，不得擅自变更、减免质保及售后服务责任；若未按承诺履行相关义务，招标单位有权追究我方违约责任，我方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赵国军

日期：2026 年 5 月 29 日



术支持，包括故障排除和零配件的供应、仪器软件升级和培训；设备出现故障需更换配件时，只收取零配件费用，免收其它费用。合同签订后，在 1 周内中标人将仪器操作间的装修要求和水、电、气要求通知采购人。

2 、我方负责将设备运至需求单位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安装、现场培训及技术应用培训。

3 、货到后，我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

4 、验收：（1）我方提供产品的原厂技术文件以及验收要求的计量证书（高速冷冻离心机需提供计量证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我方须负责提供法定计量证书。所需费用由我方承担。（2）我方设备供货、安装施工、调试、工程验收、货物运输、售后服务等均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标准、相关行业标准。中标人提供设备的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相应的有关标准、规范要求。（3）我方应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设备技术资料、货物制造商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产品保证书、认证书、及政府许可证明、说明书等，保证产品和安装材料是新生产、未经使用过的原装原厂正品。如在交付使用前发生设备损坏和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4）我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系统安装、调试后，由采购人进行使用性能方面的验收，确保在使用过程中具有满意的性能。如质量不符合要求，我方应无条件及时更换并不得以任何原因拖延。（5）我方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合同、制造厂商的产品验收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委托中国具权威资质机构对设备的灵敏度、测量精度等技术性能进行验收。因我方所提供的产品未达到招标文件中技术性能指标的，一律拒收，不予付款，采购人有权因此终止合同的执行，我方将自行承担所有经济损失；同时，采购人将保留向中标人因设备延迟到位而造成对口岸检验业务的不良影响追索相应“违约”责任的权利。

5 、我方响应故障处理请求和电话咨询，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4 小时内响应和 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一般应在 48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维修的售后服务。中标人应提供维保人员名单、联系电话等。

6 、现场培训：仪器在安装调试同时，中标人负责派工程师对用户就仪器原理和基本操作进行现场培训，培训人员人数不限，培训时间视需求单位需要，原

售后服务体系

我方结合本次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2026 年两新项目-提前批-分散采购（高速冷冻离心机及双钩梁桥式起重机）（项目名称）的规模、产品特性及运行需求，建立专属化、标准化的项目售后服务体系，实行“三级响应、分层负责、全程可追溯”的管理机制，确保售后服务高效、精准、落地，具体如下：一级响应（日常咨询/轻微故障）：专门设立本项目专属售后服务小组，配备 3 名专职售后专员，明确岗位职责分工，实行 7×24 小时全天候值守，负责承接招标单位日常产品使用咨询、操作指导、轻微故障远程排查，确保咨询响应不超过 10 分钟，轻微故障远程排查解决不超过 1 小时，无法远程解决的立即转至二级响应流程。二级响应（一般故障）：组建 5 名原厂认证维修工程师团队，所有工程师均持有原厂颁发的维修资格证书，具备 5 年以上同类项目产品维修经验，熟悉本次投标产品的结构、性能及常见故障处理方法；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周边布局专属服务网点，配备专用维修车辆及基础维修工具，确保接到现场维修通知后，能够按约定时间快速抵达现场，负责现场故障维修、配件更换、设备调试等工作，确保一般故障高效解决。三级响应（重大故障/紧急情况）：联动产品原厂技术研发中心，成立项目应急专项小组，由原厂资深技术专家牵头，负责处理二级响应无法解决的复杂故障、重大设备故障及突发紧急情况，接到紧急报修通知后，1 小时内启动应急方案，2 小时内安排技术专家远程指导，必要时 4 小时内抵达现场，全程跟踪故障处理过程，直至设备恢复正常运行，最大限度降低故障对项目运行的影响。此外，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台账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记录咨询、报修、派单、维修、配件更换、验收等所有服务环节的详细信息，包括服务时间、服务人员、处理过程、处理结果等，每月 5 日前向招标单位提交上一个月的售后服务总结报告，主动接受招标单位的监督、核查，确保售后服务全程可追溯、可管控。同时，建立售后服务考核机制，对售后人员的响应速度、服务质量、故障解决率进行定期考核，确保服务标准落地执行，切实保障招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安装调试及免费保修服务承诺

质保期内，我方免费提供全部投标产品的安装调试服务，安排原厂认证工程师上门，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产品安装规范及项目实际需求，完成产品安装、调试、试运行，确保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要求，并对招标单位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讲解产品使用方法、日常维护技巧及常见故障处理方法，确保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操作产品。免费保修服务方面，质保期内（招标文件基准质保期+3 年延长质保期），所有投标产品出现非人为损坏、非不可抗力导致的质量问题，我方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原厂正品零部件服务，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包括维修费、配件费、上门服务费、差旅费等）；若产品出现无法修复的重大质量问题，我方将免费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全新产品，确保项目正常运行。

(1) 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完成维修、更换或提供备机等服务时间

结合本项目需求，我方明确以下服务时间标准，确保快速响应、高效履约：

① 响应时间：接到招标单位报修通知后，15 分钟内完成电话响应，详细了解故障情况，给出初步排查建议；若无法通过电话解决，立即启动现场服务流程。

② 到达现场时间：项目所在地市区范围内，2 小时内抵达现场；项目所在地县域范围内，4 小时内抵达现场；偏远地区（距市区 100 公里以上），8 小时内抵达现场（特殊天气除外，提前与招标单位沟通说明）。

③ 完成维修/更换时间：一般故障（如轻微配件损坏、参数调试），24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配件更换，确保产品恢复正常；复杂故障（如核心部件损坏、系统故障），48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配件更换；若需更换的零部件需从原厂调配，提前向招标单位说明情况，承诺零部件到货后 24 小时内完成更换。

④ 备机提供时间：若故障产品无法现场快速修复，且影响项目正常运行，我方将在抵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提供与故障产品同型号、同规格的合格备机，确保项目连续运行，备机使用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我方承担，故障产品修复后及时更换回备机。

(2) 应用技术支持、维修人员及联系方式

(1) 应用技术支持：质保期内，我方提供全方位应用技术支持，包括产品日常使用指导、运行参数优化、故障预防建议等，设立专属技术咨询热线，由原厂技术工程师值守，7×24 小时解答招标单位技术疑问；每月安排 1 次上门技术巡检，对产品运行状态进行全面排查，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故障，提供针对性的维护建议；若招标单位有特殊技术需求（如产品升级、功能调整），我方将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技术方案，配合招标单位完成相关工作。

(2) 维修人员配置：为本项目配备 2 名专职维修人员，所有人员均经过原厂系统培训，持有原厂认证维修资格证书，具备 5 年以上同类产品维修经验，熟悉产品结构、性能及故障处理方法，能够高效完成维修服务，维修人员名单及资质证明将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3) 联系方式：项目专属售后服务热线：0373-8710088，24 小时畅通；

原厂应急技术支持热线：0373-8710088，确保招标单位可随时联系到相关负责人。

(3) 备品备件、易损配件及主要消耗品的备件方案

备品备件（关键备用件、故障停机必换件）

序号	易损易耗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单价	原产地	备注
1	导绳器 2.8t	主机配套	随主机	1 件/套	免费	随主机	

高频易损配件（短期磨损、定期更换件）

序号	易损易耗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单价	原产地	备注
1	导绳器 2.8t	主机配套	随主机	1 件/套	免费	随主机	

主要消耗品（日常运维易耗、定期补给件）

此类配件无固定损坏周期，为设备日常保养、清洁、防护必备耗材，持续消耗，需常态化库存补给，保障日常维保工作正常开展。

序号	耗材名称	使用部位/用途	储备标准	补给周期
1	齿轮油、液压油	减速器润滑、液压制动系统供油	常备 200L	按需补给，季度盘点
2	润滑脂（黄油）	轴承、轴套、行走机构润滑防护	常备 50kg	按需补给
3	保险丝、熔断器	电气回路过载保护	各规格 50 个	月度盘点补给
4	接线端子、绝缘胶带、扎带	电气线路检修、固定、绝缘防护	常备足量	月度补给
5	防锈漆、除锈剂	钢结构、金属配件防锈养护	常备足量	年度集中补给
6	清洁抹布、毛刷、高压清洗剂	设备日常清洁、积尘油污清理	常备足量	月度补给

质保期服务计划

服务是产品质量的延伸，是企业形象的展示，是公司信誉的体现，也是用户最关心的环节之一，在质量管理体系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我公司的服务宗旨是“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服务求信誉，解决问题为先，用户满意为上，企业形象为重”。

服务分为售前、售中、售后三个阶段，我公司制定了一整套有关为顾客服务的控制程序和管理制度，并严格监督实施，完善服务记录，建立服务档案。

（1）售前服务指开拓市场、市场调研、初次接触顾客、业务洽谈等过程中向顾客宣传、讲解、咨询、解答、推介产品，以及协助顾客确定工程或作业方案等活动。

（2）售中服务指合同评审、签订合同、产品实现、交付、顾客培训等过程的沟通活动。售前和售中服务的重心是技术服务。

（3）售后服务指产品交付后，接受并处理顾客投诉、咨询、解答、沟通以及必要的顾客培训等活动。

一、售后服务承诺书

（1）售前服务

1. 派专业技术人员向需方介绍我公司产品特点及概况，为用户提供质优价廉的产品信息。并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根据需方现场环境，提供整套设计、安装方案，供需方参考选择。

2. 根据招标中的技术要求，及时提供设计方案及性能参数，并派专业人员与该项目经理进行技术交流及商务洽谈，同时真诚欢迎需方来我公司参观考察指导工作。

（2）售中服务

1. 借鉴国内、外先进优化设计，保持与设计院、需方公司密切联系，认真勘察现场使用环境，完善设计，力求设计精益求精。并作好与各方的技术交流工作，满足设计院与需方的更改要求。

2. 为需方选择国内、外质优价廉的配套件制造厂家，便于需方日常维护及配套件供应，确保需方的正常生产。

3. 制造过程中，我方严格按照供、需双方审核会签的图纸制造，随时欢迎需方来我方对产品的制造过程监造、检查等各项工作。

(3) 售后服务

1. 设备终验收后，产品质保期为六年。我公司在当地设有分公司，如接甲方维修通知（24 小时随时接听服务电话），我方在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检修，一般故障在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在到场后 **12 小时内**排除。

联系人：毛伟涛

电 话：18627804222

售后服务地址：武汉市青山区武东街道五星村沈家湖汉星力路以西严西湖渔场，

2. 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含产品配件）。

3. 我公司在“三包”范围内免费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和他技术支持。

4. 及时向贵方提供合同规定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图纸。

5. 我方负责办理贵方所在地质监局检测及特种设备使用行政许可。

6. 我方免费给予技术支持和全方位的技术服务，对需方进行技术培训。

7. 严格执行供需双方就有关问题商讨纪要或签订的技术协议。

8.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满足用户日常需要。质保期满后在保证质量最优的

前提下，我方保证以最优惠的价格、优先提供需方长期所需的易损件。

9. 保修期满 1 个月内我方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负责排除。

10. 我公司在全国各地设有售后服务网点；并配备专业的售后服务人员，为保障设备的高效运行提供有力支持。

11. 为做好系统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我公司建立针对性的售后服务组织机构，主要人员有售后经理、售后服务技术人员。

12. 售后人员主要职责：

售后经理提出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切实可行的方案。

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系统远程诊断与维护。

执行预防性设备巡检服务任务。

13.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主机及主机全部组件原厂质保期 6 年。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提供原生产厂商的故障检查、维修及维护等服务，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包含在内；在质保期内，如设备经过维修更换部件，则该部件质量保证期自维修后正常工作之日起（以维修记录日期为准）开始。

质保期外提供仪器终身维修服务。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

报价优惠：质保期满后维修、配件、人工均执行优惠定价，低于市场均价。

应急响应：接到报修 2 小时响应，48 小时抵达现场排查处置故障。

备品保障：常备原厂零配件库存，缩短配件供货周期。

定期巡检：按需提供年度付费上门巡检、设备保养，提前排查隐患。

技术支持：终身免费电话、远程技术指导，提供技改咨询。

我公司对周期长的外购件配件，特别是进口零部件都预留一定的库存，见下图：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35024SCALQZ2R0S

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28706620367R

注册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位庄工业区长恼路中段路西

审核地址: 河南省长垣市巨人大道与纬二路交叉口

服务认证达到
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五星级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旋臂式起重机、轻小型设备及其配件的售后服务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22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22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7 月 21 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SIT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本证书与 CSIT 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为有效。



注: 此证书的有效性以左侧二维码扫描结果为准。
同时可登录 CSIT 官方网站 <http://www.cncsit.cn> 查询。
也可登录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签发: 潘家义



三信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352号一号楼5层

技术服务及培训计划

1、免费向用户提供各种产品宣传资料和起重机有关技术参数资料，以及相关的技术标准或规范。

2、凡客户有意向性项目时，我公司可提供技术咨询，且可派工程师赴现场协助客户制定作业技术方案。

3、为了让用户更好地掌握设备的性价比，我公司可应用户的要求，提供多种型式的设备方案，以备优选。

4、即使用户所购起重设备非我公司负责安装，我公司也可派人到现场指导安装，竭尽全力给予技术支持。

5、根据用户要求，可免费为用户培训操作和维修人员，并提供相关的培训技术资料。

6、当用户所购起重设备使用多年后需要检查、大修或改造，我公司可按合同为用户提供设备改进或改造技术设计方案。彻底解除用户的后顾之忧。

培训内容

序号	培训内容	计划 人数/时间	贵方参与培训人员		地点	备注
			类别	人数		
1	机械结构介绍及常规 维修维护	1 人/1 天	机械工程 师/维修人 员	3-10	贵方现 场	
2	电气系统介绍及常规 维修维护,PLC 应用培 训	1 人/1 天	电气工程 师/维修人 员	3-10	贵方现 场	
3	设备的调试及使用培 训	1 人/1 天	工艺工程 师/操作人 员	3-10	贵方现 场	
4	实践操作	1 人/1 天	工艺工程 师/操作人 员	3-10	协商	

二、培训计划

为了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使用需求，通过对客户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其能够熟练地掌握起重机的具体操作方法，及时处理常见的电气、机械故障，特提出以下培训方案：

1) 结合设备的拆、装、对合标志图，介绍设备到现场的状态；

2) 结合设备发运的装箱清单，介绍设备安装前需准备的工作；

3) 设备的结构安装、拆卸、调试和试验指导的培训：

a. 结合产品说明书，详细说明设备的主要组成部分，各部件的主要原理和作用；

b. 根据设备特点，写出设备安装、拆卸要领书；

c. 写出设备调试试验的方法和步骤。

4) 重要部件的起吊、拆卸和存放：

a. 重要部件的起吊点位置及起吊范围布置图；

b. 重要部件的起吊装卸的方法及注意事项；

c. 重要部件的存放方法及注意事项。

5) 设备的现场负荷试验培训：

a. 提供桥式起重机的使用、操作维护说明；

b. 提供外购件、进口件的安装、使用维护说明；

6) 设备的操作、动作和维护培训；

结合 GB6067 《起重机安全规程》写出起重机操作规程，编写一套完整的设备操作、运行、维护说明书，对贵方操作者进行操作培训；

7) 设备的维修、故障分析：

设备在设计、制造中对易损件部位充分考虑其维修方便性，并列易损件清单及检修、互换的方法。

附件八：设备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合同编号	
节点验收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采购设备名称	设备描述及说明	数量	序列号
备注：			
验收内容 验收内容：对设备包装、外观进行检查后，双方一致认为设备包装 ☐完好 / ☐破损 时间： 开箱验货：检查设备型号、数量、外观及相关资料等是否正确、齐全 ☐齐全 / ☐不齐全 时间： 技术参数验收：安装调试后是否运行正常，各项技术指标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合格 / ☐不合格 时间： 验收意见：☐同意 / ☐不同意验收。			
甲方验收代表签字：		乙方验收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日期：	

附件九：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

应用技术支持、维修人员及联系方式

(1) 应用技术支持：质保期外，我方提供全方位应用技术支持，包括产品日常使用指导、运行参数优化、故障预防建议等，设立专属技术咨询热线，由原厂技术工程师值守，7×24 小时解答招标单位技术疑问；每月安排 1 次上门技术巡检，对产品运行状态进行全面排查，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故障，提供针对性的维护建议；若招标单位有特殊技术需求（如产品升级、功能调整），我方将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技术方案，配合招标单位完成相关工作。

(2) 维修人员配置：为本项目配备 5 名专职维修人员，所有人员均经过原厂系统培训，持有原厂认证维修资格证书，具备 5 年以上同类产品维修经验，熟悉产品结构、性能及故障处理方法，能够高效完成维修服务，维修人员名单及资质证明将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3) 联系方式：项目专属售后服务热线：0373-8710088，24 小时畅通；

原厂应急技术支持热线：0373-8710088，确保招标单位可随时联系到相关负责人。



附件十：其他服务承诺

(1) 易损易耗件清单

序号	易损易耗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单价	原产地	备注
1	导绳器 2.8t	主机配套	随主机	1 件/套	免费	随主机	

备品备件及耗材供应承诺函

致：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针对本次招标项目，我司就所投产品原厂备品备件、配套耗材供应事宜，作出如下实质性承诺：

本清单内所有备件、耗材均为设备原厂原装产品，质量、技术参数与主机完全匹配，杜绝翻新、替代、仿冒产品。

价格折扣承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六年内，采购人采购本项目设备原厂备品备件及耗材，统一免费提供，折扣长期有效。

供货期限承诺：接到采购人备件/耗材采购需求后，常规配件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货，稀缺/特殊配件最长供货周期不超过 7 个工作日。

价格稳定性承诺：承诺期内，备件及耗材优惠单价不无故上调；若原厂统一调价，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采购人。

项目质保期满后，我司长期持续供应该型号设备原厂备件及耗材，保障设备全生命周期正常使用。

本承诺真实有效，自愿接受招标方及相关部门监督，若未履行承诺，我司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司

投标人名称（盖章）：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赵国梁

日期：2026 年 5 月 29 日

